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A类〕

粤人社案〔2021〕91号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省政协十二届 四次会议第20210508号提案会办意见的函

省市场监管局：

农工党广东省委会提出的《关于进一步发挥商会协会在标准化体系建设中的作用的提案》（第20210508号）收悉。经认真研究，我单位会办意见如下：

我厅向来高度重视和支持行业协会学会等社会组织开展向专业技术人才开展职称评审工作。一是积极搭建我省职称政策体系的“四梁八柱”。按照国家新一轮职称制度改革的总体部署，推动省委省政府出台《关于深化职称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粤办发〔2017〕52号），支持条件成熟的创新创业园区、新兴产业创新中心、人力资源产业园区、公共就业人才服务机构、行业协会学会组建社会化职称评审委员会，面向非公有制经济组织、社会组织、自由职业专业技术人才开展职称评审服务。制定出台《广东省职称评审管理服务实施办法》及职称自主评审管理服务规定等“1+5”政策文件，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支持行业主管部门向具备较强服务能力和水平的专业化人才服务机构、行业协会学会等社会组织转移专业性强、通用范围广、标准化程

度高的专业职称评审权限。二是不断深化我省各系列职称制度改革。按照国家和省职称制度改革分系列推进的总体部署，已制定出台我省 38 个职称制度改革实施方案或评价标准条件文件。改革推进中，坚决贯彻中央“放管服”工作部署，加大职称评审权下放力度，其中，经济专业人员、翻译专业人员等 10 多个职称系列明确由社会组织具体承担评审工作。三是持续推进职称评审权转移。向机械工程学会、石油化工协会、纺织协会、轻工业联合会、食品行业协会、物联网协会、企业家联合会等社会组织转移职称评审权限，全省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中由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承接的已超过一半。

下来，我厅继续按照国家部署，继续深入推进职称评审权限符合条件的社会组织下放转移，提升各地、各部门和用人主体积极性和主观能动性，向广大专业技术人才提供更科学的评价和更优质的服务。

专此函达。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21 年 4 月 12 日

(联系人及电话：吴宇佳，020-83134943)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省政府办公厅，省政协提案委。